【子計畫3-1-2】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學年度補助彰化縣政府推動戶外與海洋教育計畫

彰化縣 112學年度國中小「海洋詩」徵選比賽辦法

一、依據：

1. 教育部公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2.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實施戶外與海洋教育要點。

二、辦理單位：

1.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2. 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彰化縣戶外與海洋教育中心
3. 承辦單位：彰化縣中山國小

三、 計畫說明：

本(112)年度繼 108 年後辦理「第三屆海洋詩創作」徵選活動，以「永續海洋」作為主軸，其範疇包括十二年國教課綱海洋教育議題之學習主題「海洋資源與永續」實質內涵，以及聯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14「水下生命」之內涵，包括認識海洋生物與非生物資源、海洋資源與經濟價值、反思人與海洋及海洋生物之間的關係、了解國內及全球海洋廢棄物的現況等內涵，透過辦理海洋詩創作徵選活動，鼓勵各級學校將永續海洋內涵與文藝創作結合，強化永續海洋知能之應用及與生活之連結，提升師生海洋素養；並進一步結合各直轄市、縣（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海洋教育社教機構、民間海洋教育推動組織等，共同將永續海洋主題納入其年度推動計畫，深化永續海洋之內涵，讓海洋與生活的連結更加密切。

四、 徵選組別與參賽方式：

（一）作品主題：以「永續海洋」及聯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14「水下生命」，為主題創作（包含認識海洋生物與非生物資源、海洋資源與經濟價值、反思人與海洋及海洋生物之間的關係、了解國內及全球海洋廢棄物的現況等內涵）。

（二） 共分 2 組：

1. 國小組：本縣所屬國小一年級至六年級學生。

2. 國中組：本縣所屬國中一年級至三年級學生。

（三） 各組獲選之前 3 名作品（共5件），將代表本縣參與教育部辦理之「2023 全國海洋教育週第三屆海洋詩創作徵選」。

（四） 參賽作品收件截止日期：自 112年 10 月 2日（一）起至 112 年 10 月 31 日（二）止（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親送者亦同）。

（五） 徵選得獎作品將於 112 年 11 月 24日（五）前，公布於彰化縣教育處雲端系統及FB彰化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粉絲頁，參賽獎狀及獎金另公告領取方式。

（六） 每人僅限擇一組參賽，並投稿 1 件作品，1 件作品僅限一名作者，不得重複報名（重複送件者，取消報名資格）。

（七） 參賽學生可由各校教師依徵稿主題指導參賽，教師亦可帶領參賽者實際從事海洋相關活動，藉此獲得創作靈感。

五、 作品規格：

（一） 作品類型：新詩。

（二） 題目：

1. 題目自訂，創作內容以「永續海洋」內涵為範圍。

2. 永續海洋之範疇包括認識海洋生物與非生物資源、海洋資源與經濟價值、反思人與海洋及海洋生物之間的關係、了解國內及全球海洋廢棄物的現況等內涵(可參考附件 1《十二年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議題融入手冊》之海洋教育議題中學習主題「海洋資源與永續」及《永續發展目標（SDGs）教育手冊-臺灣指南》之目標 14「水下生命」)。

（三） 作品行數：

1. 國小組：20 行以內。

2. 國中組：25 行以內。

（四） 作品創作理念及提供照片(如附件 4)：因本活動鼓勵海洋教育體驗教學，以促進學生親海、愛海、知海，故參賽者須說明自身創作所經歷之海洋體驗，以及提供參賽者海洋體驗活動照片及個人生活照各 1 張。  
六、 投寄規定：

（一） 參賽作品收件截止日期：

1. 自 112 年 10 月 2 日（一）起，至 112年 10 月 31 日（二）止。

2. 截止日期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親送者亦同。

（二） 參賽作品一式 1 份，格式為直式橫書 Word 程式繕打，作品內容字體以「標楷體 12號」為準，並以「標楷體 14 號」標示題目，列印於 A4 紙張，於截稿日前連同報名表一份，利用寄件封面（附件五）以掛號信件郵寄至：「500 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二段678號 彰化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勛啟」。郵寄信封應註明「參加海洋新詩徵選」。

（三） 每件參賽作品均提供報名表（附件二），作品內容及海洋新詩創作理念說明（附件三）及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附件四，必須親筆簽名），每件作品均需三種文件各一份。

（四） 參賽者請於報名表確實詳載個人資料及作品相關說明。所有文件請自行留存底稿，恕不退件。

（五） 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而使參賽者所寄出之資料有遲延、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主辦單位不負賠償及法律責任。該作品不予進入評選流程，亦不另行通知，參賽者不得因此提出異議。

七、 評審與獎勵：

（一） 聘請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委員會，各組評選第一名 1 名、第二名 2 名、第三名 2 名、佳作 5 名，得獎作品將公開於「彰化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獎狀及獎金另公告領取方式。

（二） 各組之獎項內容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名次 | 名額 | 國小組 | 國中組 | 獎狀 |
| 第一名 | 1 | 禮券 2,400 元 | 禮券 2,400 元 | 獎狀壹紙 |
| 第二名 | 2 組 | 禮券 1,600 元 | 禮券 1,600 元 | 獎狀壹紙 |
| 第三名 | 2 組 | 禮券 1,200 元 | 禮券 1,200 元 | 獎狀壹紙 |
| 佳作 | 5 組 | 禮券 1,000 元 | 禮券 1,000 元 | 獎狀壹紙 |

（三） 各組作品如未達所列獎項水準，得由評審委員會議定從缺或不足額錄取，或各組在既定總預算下適度調整各獎項名額。

（四） 得獎作品之指導教師，將頒發本縣獎狀壹紙，以資獎勵。

八、 著作使用權事宜：

參賽作品於送件同時，應由參賽者（及監護人）依著作權法規定簽署「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得獎作品授權教育部、國立臺灣海洋大學、彰化縣政府及彰化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彰化縣立中山國民小學），以不以營利為前提，不限地點、時間、次數、形式進行使用，不得提出異議。

九、 注意事項：

（一） 作品限以中文創作，且不接受翻譯作品，每人限參選一組 1 件。

（二） 違反下列規定者，將不列入評選，主辦單位亦不另行通知：

1. 作品行數不合規定。

2. 作品創作內文，切勿書寫或印有作者姓名及任何記號，違反者不列入評選。

3. 作品主題不符、違反善良社會風俗、暴力，或報名資料填寫不完整者，將不列入評選，主辦單位不另行通知。

（三） 參賽作品如發現有抄襲、已公開發表（包含發表於報刊、網路、部落格及社群網站等任何媒體）或發生著作權授權書簽署內容不實之情事，抄襲或者侵害他人著作權之作品等違反著作權者，除取消得獎資格、追回該作品之獎項及獎金；如有致主辦單位或第三人受有損害者，參賽者應負一切法律責任，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

（四） 得獎作品之作者享有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並授權主辦單位於該作品之著作權存續期間，擁有在任何地方、任何時間以任何方式（含重製或出版）利用之權利。著作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主張撤銷此項授權，且主辦單位不需因此支付任何費用。

（五） 各項注意事項載明於本實施計畫中，參賽者於參賽之同時，即視為同意接受徵選辦法之規範。如有違反之行為，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並對於任何破壞徵選比賽之行為，主辦單位保留相關權利。

（六） 主辦單位保留修改、暫停或終止徵選辦法之權利；如有未盡事宜，得修正與補充之，並公布於彰化縣教育處雲端系統及彰化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彰化縣立中山國民小學）網站。

十、 聯絡方式：

比賽之各項訊息，請洽詢彰化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彰化縣立中山國民小學）04-7222033#82）。

十一、 經費來源：

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學年度補助彰化縣政府推動戶外與海洋教育計畫」編列之經費支應（詳如附件六所列）。

十二、 本計畫辦理完畢後，將依彰化縣政府暨所屬機關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標準表對辦理有功人員敘獎。

十三、 本計畫經承辦單位報請主辦單位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員： 會計： 校長：

**附件1**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議題融入手冊》**

**– 摘錄「海洋教育」議題中「海洋資源與永續」學習主題與實質內涵內容**

* **整體說明**

**海洋資源與永續：**知悉海洋資源之應用，促進海洋環境的永續發展。熟悉海洋相關水產食物、評析主要天然水產資源，並覺察環境保護的重要性，進而評析海洋礦產資源與能源及其經濟價值，了解海岸變遷的成因並提出因應對策。國小教育階段以探討生活中的水產品、環境汙染及珍惜海洋資源為主，國中教育階段以認識海洋生物與非生物資源，並對這些資源積極保護為主，高中教育階段以探討海洋的各項資源與經濟價值，並了解人類造成海洋汙染並能推動永續發展的活動為主。

* **各教育階段說明**

|  |  |  |  |
| --- | --- | --- | --- |
| 議題學習主題 | 議題實質內涵 | | |
| 國民小學 | 國民中學 | 高級中等學校 |
| 海洋資源  與永續 | 海 E13 認識生活中常見的水產品。  海 E14 了解海水中含有鹽等成份，體認海洋資源與生活的關聯性。  海 E15 認識家鄉常見的河流與海洋資源，並珍惜自然資源。  海 E16 認識家鄉的水域或海洋的汙染、過漁等環境問題。 | 海 J16 認識海洋生物資源之種類、用途、復育與保育方法。  海 J17 了解海洋非生物資源之種類與應用。  海 J18 探討人類活動對海洋生態的影響。  海 J19 了解海洋資源之有限性，保護海洋環境。  海 J20 了解我國的海洋環境問題，並積極參與海洋保護行動。 | 海 U16 探討海洋生物資源管理策略與永續發展。  海 U17 了解海洋礦產與能源等資源，以及其經濟價值。  海 U18 了解海洋環境汙染造成海洋生物與環境累積的後果，並提出因應對策。  海 U19 了解全球的海洋環境問題，並熟悉或參與海洋保護行動。 |

※摘自國家教育研究院《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議題融入說明手冊》（109年10月定稿版）。

**《永續發展目標（SDGs）教育手冊-臺灣指南》**

**– 摘錄「目標14水下生命」之目標內涵與知識、態度、技能**

* **整體說明**

根據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網站資料改寫彙整目標14。資料指出全球大約20%的珊瑚礁已被摧毀，無法恢復，由於人類活動，大約24%的珊瑚礁在短期內面臨滅絕的威脅，26%的珊瑚礁長期面臨滅絕的威脅。海洋佔地球表面的四分之三，佔地球上99%的生物空間，包含20萬種已確定的物種，但實際數量可能有數百萬種，許多仍在等待被發現。

世界上的海洋，其溫度、化學成分、洋流和生物，驅動著全人類居住的地球系統。我們的雨水、飲用水、天氣、氣候、海岸線、食物，甚至呼吸的空氣，最終都是透過海洋提供和調節的。縱觀歷史，海洋一直是貿易和運輸的重要管道，對全球資源維護管理是建設永續發展未來的一個重點。但是，當前由於海洋污染和酸化，沿海水域逐漸惡化，正對生態系統功能運轉與生物多樣性產生不利，也對小型漁業產生負面影響。

當我們從中獲利時，我們開發海洋資源（無論是動物、植物還是其他），以便我們改善生活條件。永續發展是滿足當前需求而不損害下一代需求的開發，海洋保護區需要進行有效管理並且具備充足資源，同時需要制立相關法規，落實減少過度捕撈、海洋污染和海洋酸化。

* **水下生命的知識、態度、技能**

|  |  |
| --- | --- |
| **知識面** | 1. 瞭解家鄉常見的河流或海洋資源及其保育策略，如：經濟部水利署-河川局、海洋委員會-向海致敬。 2. 瞭解國內及全球海洋廢棄物的現況（如：塑膠、微型塑膠、竹木、廢漁網漁具、大型油污分布情形），可前往相關社教機構進行學習探究，如：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 3. 理解基本海洋生態、生態系統，瞭解海洋系統所面臨的威脅，如：污染和過度捕撈，認知海洋生態系統的相對脆弱性，包括珊瑚礁和水域缺氧死亡區，及海洋對減緩氣候變遷作用。 4. 瞭解臺灣海洋資源開發的概況，比較臺灣與其他國家海洋文化的差異。 5. 反思人與海洋及海洋生物之間的關係，包括捕魚方法(魚釣、底拖網、流刺網)、海洋所提供的食物，瞭解如何永續利用海洋生物資源。 6. 瞭解珊瑚礁對生態系統其重要性，如：防止海岸侵蝕、海洋生物棲地及食物來源，與相關保育策略，如：濱海景點遊憩承載量管制。 |
| **態度面** | 1. 瞭解海洋文化，海洋與人類生活息息相關，陸地到海洋都是同一個生命共同體。涵養人與海洋和諧共處的價值觀，培養熱愛家鄉，熱愛海洋的思想情感。 2. 思考人類活動對海洋產生的影響（生物量減少、酸化、污染等）以及潔淨健康海洋的價值。反思自身的膳食需求，並考量飲食習慣是否以不永續的方式使用了有限的海產食物資源，並能具體說明支持永續漁業相關作法。 3. 反思日常生活中飲食、購物過程中所造成的廢棄物對海洋生態的影響，理解於日常生活落實減塑行為的重要性。 |
| **技能面** | 1. 能夠認識海洋生態，氣候變遷與海洋之間的關係與影響，具備海洋自然科學的基礎知識及瞭解海洋科技發展。 2. 探索海洋經濟活動帶來的影響。能討論威脅在地生計的過度捕撈問題，交流永續漁業方法，瞭解捕魚法、保育類海洋生物、海洋相關政策，例如：嚴格的漁業配額和暫時禁捕瀕臨滅絕的物種。 3. 能夠辨識、評估和購買永續捕撈的海洋生物，例如：獲得生態標籤認證的產品，支持永續的魚類和海鮮水產。思考自身飲食習慣，從自己落實行動。 4. 能夠說明並促進擴大禁漁區和海洋保護區。 5. 減少對海洋的污染物，或參與海洋廢清物的清理活動，如：淨灘、拒絕不必要的塑膠製品。 |

※摘自教育部《永續發展目標(SDGs)教育手冊-臺灣指南》。

**附件2 第三屆海洋詩創作徵選報名表【國小組、國中組】**

作品編號（由承辦單位填寫）：

**※每項欄位皆請填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作品資料 | 作品題目 |  | | | | |
| 參賽組別 | 國小組  國中組 | | 行數 | | 行數：\_\_\_\_\_\_\_\_\_行 |
| 參賽者資料（學生） | 就讀學校 | \_\_\_\_\_\_\_\_\_\_\_縣（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學校全稱）  \_\_\_\_\_\_\_\_\_\_\_年級 | | | | |
| 姓名 |  | | 性別 | | 男 女 |
| 連絡電話 | 住家：（ ）  手機： | | Email | |  |
| 通訊地址 |  | | | | |
| 參賽者之  法定代理人資料 | 姓名 |  | | 性別 | | 男 女 |
| 連絡電話 | 公司：（ ）  手機： | | 關係 | |  |
| Email |  | | | | |
| 通訊地址 |  | | | | |
| 指導教師  資料 | 姓名 |  | | 性別 | | 男 女 |
| 聯絡電話 | 學校：  （ ） 分機  手機： | | 授課領域（科系） | | 導師  科任教師  授課科別：\_\_\_\_\_\_\_\_\_\_\_\_\_\_\_\_ |
| E-mail |  | | | | |
| 通訊地址 |  | | | | |
| **國小組、國中組**  **-直轄市、縣（市）初選** | | | **高中組-各校送件** | | **業務辦理單位** | |
| \_\_\_\_\_\_\_\_\_\_\_\_\_縣（市）教育局(處) | | | \_\_\_\_\_\_\_\_\_\_\_\_\_\_縣（市）  \_\_\_\_\_\_\_\_\_\_\_\_\_\_\_\_學校 | | 業務承辦人 | （簽章處） |

**附件4**  作品內容及創作理念說明（每件作品一份）

**作品內容及創作理念說明**

作品編號（由承辦單位填寫）：

|  |  |
| --- | --- |
| **參賽者姓名** |  |
| **創作內容** | （題目，14號字）  （撰寫內容，標楷體12號字，靠左排列）  （以橫式由左至右、由上至下書寫）  （國小組行數20行以內）  （國中組行數25行以內） |
| **作品介紹（海洋詩**  **創作理念**  **說明）** | （分段說明，標楷體12號字，國小組、國中組300至500字） |
| **創作者**  **海洋體驗**  **活動照片**  **1張** |  |
| **創作者**  **個人生活照**  **(或2吋個人照)**  **1張** |  |

**附件5**  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每件作品一份）

**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

本人（參賽人）及本人法定代理人（以下簡稱甲方），茲同意無償授權教育部、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彰化縣政府、彰化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以下簡稱乙方）使用甲方報名參加「第三屆海洋詩創作」徵選活動之作品：

甲方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

1. 甲方授權之作品內容皆為自行創作。
2. 甲方擁有權限簽署並履行本同意書，且已取得簽署本同意書必要之第三者同意與授權。
3. 甲方作品無償授權乙方於非營利目的下，得出版、典藏、推廣、借閱、公布、發行、重製、複製、公開展示、上網與宣傳之使用。
4. 授權之作品無侵害任何第三者之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形。
5. 甲方不得運用同一作品參加其他比賽，亦不得運用前已獲獎之作品參加本競賽。
6. 如違反本同意書各項規定，甲方須自負法律責任，乙方並得要求甲方返還全數得獎獎勵，於本同意書內容範圍內，因可歸責於甲方之事由致乙方受有損害，甲方應負賠償乙方之責。
7. 甲方得獎作品無償授權乙方不限時間、方式、次數及地域利用（包括公開傳輸），其著作人格權並受著作權法保護。

此致

教育部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彰化縣政府  
彰化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

|  |  |
| --- | --- |
| 參賽作品名稱 |  |
| 參賽人（創作人）簽名（甲方） |  |
| 參賽人（創作人）身分證字號 |  |
| 法定代理人簽名(已成年者免填) | （參賽者未滿18歲者須填寫） |
| 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字號(已成年者免填) | （參賽者未滿18歲者須填寫） |
| 通訊地址 |  |
| 聯絡電話/電郵 |  |

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日

**附件6**  *寄件封面*

To： 500 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二段678號

(04)7222033#83

彰化縣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

李俊毅 先生 收

**參加「第三屆海洋詩創作」徵選活動（請勾選確認文件資料是否齊全）：**

**※參賽組別 □國小組**(共\_\_\_份(人)參賽) **□國中組**(共\_\_\_份(人)參賽)

□附件2：報名表

□附件4：作品內容及創作理念說明

□附件5：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1份（□親筆簽章正本）